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中信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China CITIC Bank Corporation Limited

(在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998)

於其他市場發佈的公告

本公告乃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第 13.10B 條刊登。

茲載列該公告（於上海證券交易所網站刊登）如下，僅供參閱。

承董事會命

中信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方合英

董事長

中國•北京

2026年8月26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行執行董事為方合英先生（董事長）、呂天貴先生（行長）及胡罡先生；非執行董事為魏強先生、王彥康先生及付亞民先生；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為廖子彬先生、周伯文先生、王化成先生及宋芳秀女士。

证券代码：601998

股票简称：中信银行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二六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第一节 重要提示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行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和本行网站（www.citicbank.com）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本行董事会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行2026年半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本行董事会会议于2026年8月26日审议通过了本行2026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会议应出席董事10名，实际出席董事10名。本行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

本行根据中国会计准则和国际财务报告会计准则编制的2026年中期财务报告，已经毕马威华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和毕马威会计师事务所分别根据中国和香港审阅准则审阅。

根据董事会审议通过并拟提交临时股东会审议的2026年中期利润分配方案，每10股派发现金股息2.03元人民币（含税）。本行2026年上半年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本报告摘要除特别说明外，金额币种为人民币。

本行2026年半年度报告释义适用于本报告摘要。

第二节 公司基本情况

2.1 公司简介

A 股股票简称	中信银行	股票代码	601998
A 股股票上市交易所	上海证券交易所		
H 股股票简称	中信银行	股票代码	0998
H 股股票上市交易所	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优先股股票简称	中信优 1	股票代码	360025
优先股股票上市交易所	上海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方合英 (代行董事会秘书职责)	王磊	
联系地址	北京市朝阳区光华路 10 号院 1 号楼	北京市朝阳区光华路 10 号院 1 号楼	
联系电话	+86-10-66638188	+86-10-66638188	
传真	+86-10-65559255	+86-10-65559255	
电子信箱	ir@citicbank.com	ir@citicbank.com	

2.2 核心竞争力分析

公司治理规范高效。本行积极推进中国特色现代化企业建设，始终坚持“两个一以贯之”¹，通过规范化、科学化、有效化管理，不断健全公司治理和业务运营体制机制，形成了管理高效、分工专业的组织架构体系。参照现代银行发展理论与实践，结合党建工作要求，搭建了“两会一层”公司治理架构，实现党的全面领导与公司治理有机融合，按照前台、中台、后台相分离的原则，建立起涵盖总行部门条线和分支行的矩阵式管理模式。本行股东会、董事会、高级管理层等各治理主体规范运作，有效履职。

综合协同优势明显。本行充分发挥中信集团“金融全牌照、实业广覆盖”优势，遵循“一个中信、一个客户”经营理念，持续加强协同模式创新，整合提炼形成“中信综合金融十大模式”²，推动协同与业务发展及客户经营深度融合，

¹ 指坚持党对国有企业的领导是重大政治原则，必须一以贯之；建立现代企业制度是国有企业改革的方向，也必须一以贯之。

² 包含中信联合舰队获客模式、政府化债中资产盘活综合解决方案模式、“外国企业中国行”为代表的银政合作增强模式、科技企业“股贷债保”多元化接续式综合融资模式、资本市场业务协力拓展模式、“AMC、信托、实业+”协同化险模式、产品联合创新和联合服务模式、“研究-策略-风控”一体化赋能模式、企

不断拓展协同生态圈，向客户提供一站式、定制化、多场景、全生命周期的专业化综合金融服务，全面提升金融服务实体经济质效。

开拓创新活力凸显。创新是深植于本行的基因，更是驱动本行发展的重要引擎。本行坚持传承和发扬“开拓创新”的中信风格，始终紧扣时代发展潮流，持续推进经营管理体制机制变革和产品服务创新，加快推动数智化转型，在财富管理、综合融资、投资交易、支付结算、跨境服务等领域形成了鲜明特色。

风险防控科学有效。本行持续健全“控风险有效、促发展有力”的风险管理体系，提升风险管理质效。加强全面风险管理，有效传导稳健的风险偏好。深入推进“五策³合一”，聚焦“十五五”时期经济发展主线和产业升级方向，深耕行业研究，及时调整授信策略，引导授信精准进退。坚持控新清旧，强化客户准入和主动贷投后管理，靠前管控资产质量，稳妥化解风险项目，提升清收处置价值贡献。加快推进数智化风控建设，提升“技防”“智控”水平。

金融科技全面赋能。本行始终坚持以科技赋能、创新驱动为核心动力，为业务发展全面赋能，推动本行成为一流科技驱动型银行。本行全面提升产品和服务竞争力，驱动管理、经营和运营模式数智化转型；构建云原生技术和能力体系，人工智能、大数据、区块链等技术创新应用深度渗透到业务各领域，金融科技综合赋能能力全面跃升，成为本行发展的重要生产力和驱动力。

文化厚植发展底蕴。本行贯彻落实党中央决策部署，按照树立和践行正确政绩观学习教育要求，扎实推进中国特色金融文化深植践行，传承弘扬中信优秀企业文化精神，通过“学文化、强理念、树典型、重践行”一体贯通、层层推进，促进全行培育和践行中国特色金融文化的思想共识不断凝聚，“拼搏、担当、敏捷、协作、执行、实干”的精神逐步内化为干部员工的行为规范，以文化赋能高质量发展实践成果在经营管理和业务发展中持续涌现。

人才队伍专业优秀。本行深入践行“人才是第一资源”的理念，大力弘扬“凝聚奋进者、激励实干者、成就有为者”的人才观，鲜明树立能力与价值贡献导向，完善人才发展机制，持续激发人才活力、释放人才价值。常态化开展人才盘点，

业出海跨境金融服务境内外联动模式、金融市场代客投资交易协同服务模式。

³ 指行业研究、授信政策、营销指引、审查审批标准（指引）、考核与资源配置。

摸清人才家底，针对性制定培养方案，提升培养精准性和有效性。接续推进“百舸千帆”人才工程，推动各专业领域优秀人才脱颖而出。紧扣数智化转型与国际化发展战略，着力构建结构合理、衔接有序的科技人才和国际化人才梯队。坚持人才引领发展的战略定位，科学谋划编制“十五五”人才发展规划，为做好金融“五篇大文章”、助力全行高质量发展提供有力人才支撑。

品牌形象深入人心。本行始终坚持服务党和国家工作大局，践行新发展理念，建设高质量金融品牌，打造“值得托付未来的价值银行”。报告期内，多维度诠释“让财富有温度”的品牌主张，以品牌传播为引领，制定品牌建设方案，统筹全行三级品牌管理。以业务传播为支柱，聚焦重点特色领域开展新闻宣传，推动品牌与业务同频共振。以日常传播为基石，在重大节日节点融入本行元素，多渠道增强品牌体验，推动品牌浸润人心。报告期内，本行在Brand Finance“全球银行品牌价值500强”榜单中排名第18位，位居中国银行业第6位。

2.3 主要财务数据

2.3.1 经营业绩

单位：百万元人民币

项目	2026年1-6月	2025年1-6月	增幅（%）	2024年1-6月
营业收入 ⁽¹⁾	109,408	106,169	3.05	109,019
营业利润	45,804	46,600	(1.71)	43,686
利润总额	46,879	46,622	0.55	43,751
归属于本行股东的净利润	37,602	36,478	3.08	35,490
归属于本行股东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36,135	36,335	(0.55)	35,28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30,988	28,651	706.21	(341,909)
每股计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²⁾	0.63	0.62	1.61	0.66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²⁾	0.63	0.61	3.28	0.64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²⁾	0.61	0.61	-	0.66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²⁾	0.61	0.61	-	0.64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4.15	0.51	713.73	(6.40)

注：（1）本集团经营租赁成本自2025年年度报告起在其他业务成本中单独列报，为保持列报方式一致，相应调整上年同期营业收入比较数据。

(2) 有关指标根据证监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9号—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的计算及披露》（2010年修订）的规定计算。

2.3.2 盈利能力指标

项目	2026年1-6月	2025年1-6月	增减(%)	2024年1-6月
平均总资产回报率(ROAA) ⁽¹⁾	0.75%	0.77%	(0.02)	0.79%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ROAE) ⁽²⁾	9.61%	9.77%	(0.16)	10.69%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扣除非经常性损益） ⁽²⁾	9.21%	9.73%	(0.52)	10.62%
成本收入比 ⁽³⁾	25.46%	26.81%	(1.35)	27.33%
信贷成本 ⁽⁴⁾	1.05%	0.89%	0.16	1.09%
净利差 ⁽⁵⁾	1.60%	1.60%	-	1.71%
净息差 ⁽⁶⁾	1.62%	1.63%	(0.01)	1.77%

注：（1）平均总资产回报率=净利润（年化）/期初和期末总资产余额平均数。

（2）有关指标根据证监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9号—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的计算及披露》（2010年修订）的规定计算。

（3）成本收入比=业务及管理费/营业收入。

（4）信贷成本=当年计提贷款及垫款减值损失（年化）/贷款及垫款平均余额。

（5）净利差=总生息资产平均收益率-总付息负债平均成本率。

（6）净息差=利息净收入（年化）/总生息资产平均余额。

2.3.3 规模指标

单位：百万元人民币

项目	2026年 6月30日	2025年 12月31日	增幅 (%)	2024年 12月31日
总资产	10,383,839	10,131,028	2.50	9,532,722
贷款及垫款总额 ⁽¹⁾	6,008,641	5,862,172	2.50	5,720,128
— 公司贷款	3,507,803	3,293,205	6.52	2,908,117
— 贴现贷款	170,189	202,169	(15.82)	449,901
— 个人贷款	2,330,649	2,366,798	(1.53)	2,362,110
总负债	9,493,041	9,283,398	2.26	8,725,357
客户存款总额 ⁽¹⁾	6,279,880	6,049,275	3.81	5,778,231
— 公司活期存款 ⁽²⁾	2,041,255	2,069,377	(1.36)	2,054,271
— 公司定期存款	2,378,632	2,185,649	8.83	2,062,315
— 个人活期存款	514,573	473,380	8.70	439,965
— 个人定期存款	1,345,420	1,320,869	1.86	1,221,680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款项	1,226,651	936,672	30.96	968,492
拆入资金	151,247	159,013	(4.88)	88,550
归属于本行股东的权益总额	871,757	828,813	5.18	789,264
归属于本行普通股股东的权益总额	746,802	723,865	3.17	684,316

项目	2026 年 6 月 30 日	2025 年 12 月 31 日	增幅 (%)	2024 年 12 月 31 日
归属于本行普通股股东的每股净资产(元)	13.42	13.01	3.15	12.58

注：（1）根据财政部《关于修订印发2018年度金融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8〕36号），基于实际利率法计提的金融工具利息应包含在相应金融工具的账面余额，并反映在资产负债表相关项目中。自2018年起，本集团按照上述通知要求编制财务报表。为便于分析，此处“贷款及垫款总额”“客户存款总额”不含相关应计利息。

（2）公司活期存款包括对公客户活期存款和汇出及应解汇款。

2.3.4 资产质量指标

项目	2026 年 6 月 30 日	2025 年 12 月 31 日	增减(%)	2024 年 12 月 31 日
不良贷款率 ⁽¹⁾	1.15%	1.15%	-	1.16%
拨备覆盖率 ⁽²⁾	203.12%	203.61%	(0.49)	209.43%
贷款拨备率 ⁽³⁾	2.33%	2.33%	-	2.43%

注：（1）不良贷款率=不良贷款余额/贷款及垫款总额。

（2）拨备覆盖率=贷款及垫款减值准备余额（不含应计利息减值准备）/不良贷款余额。

（3）贷款拨备率=贷款及垫款减值准备余额（不含应计利息减值准备）/贷款及垫款总额。

2.3.5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单位：百万元人民币

项目	2026年1-6月	2025年1-6月	2024年1-6月
政府补助	480	212	201
租金收入	29	18	17
非流动资产处置净损益	61	18	25
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4)	(49)	(8)
取得联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1,086	-	-
其他净损益	(40)	5	48
非经常性损益净额	1,612	204	283
非经常性损益所得税影响额	(145)	(68)	(75)
非经常性损益税后利润影响净额	1,467	136	208
其中：影响母公司股东的非经常性损益	1,467	143	207
影响少数股东的非经常性损益	-	(7)	1

2.3.6 其他主要监管指标

项目 ^(注)	监管值	2026 年 6 月 30 日	2025 年 12 月 31 日	变动 百分点	2024 年 12 月 31 日
资本充足情况					
核心一级资本充足率	≥ 8.00%	9.37%	9.48%	(0.11)	9.72%
一级资本充足率	≥ 9.00%	10.98%	10.90%	0.08	11.26%
资本充足率	≥ 11.00%	12.81%	12.80%	0.01	13.36%
杠杆情况					
杠杆率	≥ 4.25%	7.01%	7.09%	(0.08)	7.06%
流动性风险					
流动性覆盖率	≥ 100%	161.48%	144.22%	17.26	218.13%
流动性比例					
其中：本外币	≥ 25%	67.33%	67.01%	0.32	72.08%
人民币	≥ 25%	67.10%	68.47%	(1.37)	73.47%
外币	≥ 25%	72.09%	62.28%	9.81	67.23%

注：本表指标均按金融监管总局并表口径计算。

2.3.7 境内外会计准则差异

本集团根据中国会计准则和国际财务报告会计准则计算的 2026 年 6 月末净资产与报告期净利润无差异。

2.4 股东情况

2.4.1 普通股股东总数和前十名股东情况

截至报告期末，本行普通股股东总数为 113,096 户，其中，A 股股东 89,097 户，H 股登记股东 23,999 户，无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有特别表决权股份的股东。

								单位：股
序号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股份类别	持股总数	持股比例 (%)	持有有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报告期内股份增减变动情况	质押、标记或冻结的股份数量
1	中国中信金融控股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A 股 H 股	36,028,393,412	64.75	0	0	0
2	香港中央结算(代理人)有限公司	境外法人	H 股	11,853,965,147	21.30	0	+1,670,528	未知
3	中国烟草总公司	国有法人	A 股	2,584,406,960	4.64	0	0	0
4	中国人寿保险股份有限	其他	A 股	1,244,032,364	2.24	0	+338,030,824	0

序号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股份类别	持股总数	持股比例 (%)	持有有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报告期内股份增减变动情况	质押、标记或冻结的股份数量
	公司 - 传统 - 普通保险产品 - 005L - CT001 沪							
5	中国证券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A 股	644,599,847	1.16	0	-374,341,830	0
6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境外法人	A 股	269,988,332	0.49	0	-4,664,599	0
7	中央汇金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国有法人	A 股	267,137,050	0.48	0	0	0
8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H 股	168,599,268	0.30	0	0	0
9	中国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 分红 - 个人分红 - 005L - FH002 沪	其他	A 股	108,801,856	0.20	0	-1,480,835	0
10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 华泰柏瑞中证红利低波动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A 股	88,802,787	0.16	0	+19,633,243	0

注：（1）上述股东持有的股份均为本行无限售条件股份。

（2）上表中A股和H股股东持股情况分别根据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和香港中央证券登记有限公司提供的本行股东名册统计。

（3）香港中央结算（代理人）有限公司是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的全资子公司。香港中央结算（代理人）有限公司所持股份总数是该公司以代理人身份，代表截至报告期末，在该公司开户登记的所有机构和个人投资者持有的H股股份合计数。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是以名义持有人身份，受他人指定并代表他人持有股票的机构，其中包括香港及海外投资者持有的沪股通股票。

（4）中信金控为中信有限的全资子公司。截至报告期末，中信有限及其下属子公司合计持有本行股份36,610,129,412股，占本行股份总数的65.79%，其中包括A股股份33,264,829,933股，H股股份3,345,299,479股。中信金控直接持有本行股份36,028,393,412股，占本行股份总数的64.75%，其中包括A股股份33,264,829,933股，H股股份2,763,563,479股。

（5）冠意有限公司（Summit Idea Limited）确认，截至报告期末，其通过香港中央结算（代理人）有限公司持有本行H股股份2,292,579,000股，占本行股份总数的4.12%。冠意有限公司为衢州发展的全资附属公司。除上述股份外，衢州发展全资子公司香港新潮投资有限公司通过香港中央结算（代理人）有限公司持有本行H股股份153,686,000股，占本行股份总数的0.28%。

（6）上表中普通股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香港中央结算（代理人）有限公司是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的全资子公司。中央汇金投资有限责任公司持有中央汇金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100%股权，持有中国证券金融股份有限公司66.70%的股权。根据《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2026年第一季度报告》，截至2026年3月31日，中央汇金投资有限责任公司、中央汇金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和中国证券金融股份有限公司合计持有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55.64%的股份。根据公开信息，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是“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华泰柏瑞中证红利低波动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的

基金托管人。同时根据公开信息，本行初步判断，中国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传统—普通保险产品—005L—CT001沪、中国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分红—个人分红—005L—FH002沪存在关联关系。除此之外，本行未知上表中股东之间存在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关系。

(7) 本行前十名股东中不存在回购专户。

(8) 就本行所知，截至报告期末，上表中股东不存在委托表决权、受托表决权及放弃表决权的情况。

(9) 就本行所知，除香港中央结算（代理人）有限公司情况未知外，上表中股东不存在参与融资融券业务、参与转融通业务的情况。

2.4.2 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十名股东情况

截至报告期末，本行优先股（“中信优1”，优先股代码 360025）股东总数为 57 户。截至报告期末，前十名优先股股东情况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全称）	股东性质	报告期内增减(+, -)	期末持股数量	持股比例(%)	所持股份类别	单位：股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1	中国移动通信集团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	43,860,000	12.53	境内优先股	-	-	-
2	中国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分红—个人分红—005L—FH002 沪	其他	-	38,430,000	10.98	境内优先股	-	-	-
3	中国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传统—普通保险产品—005L—CT001 沪	其他	-	38,400,000	10.97	境内优先股	-	-	-
4	中国平安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万能—个险万能	其他	-	30,700,000	8.77	境内优先股	-	-	-
5	中国平安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分红—个险分红	其他	-	30,700,000	8.77	境内优先股	-	-	-
6	中国平安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传统—普通保险产品	其他	-	19,290,000	5.51	境内优先股	-	-	-

序号	股东名称（全称）	股东性质	报告期内增减（+，-）	期末持股数量	持股比例（%）	所持股份类别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7	中信信托有限责任公司－中信信托悦3号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其他	-	15,400,000	4.40	境内优先股	-	- -
8	平安信托有限责任公司－平安信托稳优10号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其他	-	14,575,000	4.16	境内优先股	-	- -
9	华宝信托有限责任公司－华宝信托－多策略优盈4号证券投资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其他	-	10,520,000	3.01	境内优先股	-	- -
10	中信建投基金－招商银行－中信建投基金宝富3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其他	-	7,401,300	2.11	境内优先股	-	- -

注：（1）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依据本行优先股股东名册中所列信息统计。

（2）上述优先股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根据公开信息，本行初步判断：中国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分红－个人分红－005L－FH002沪、中国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传统－普通保险产品－005L－CT001沪存在关联关系，中国平安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万能－一个险万能、中国平安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分红－一个险分红和中国平安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传统－普通保险产品、平安信托有限责任公司－平安信托稳优10号集合资金信托计划存在关联关系。除此之外，本行未知上述优先股股东之间、上述优先股股东与前十名普通股股东之间存在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关系。

（3）“持股比例”指优先股股东持有优先股的股份数量占已发行的优先股股份总数的比例。

2.5 公司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报告期内，本行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化。

2.6 债券相关情况

本行发行的金融债券相关情况详见本行2026年半年度报告全文。

第三节 重要事项

3.1 经营业绩概况

报告期内，面对复杂严峻的外部环境，本集团认真贯彻落实党中央、国务院决策部署，严格执行监管要求，积极应对风险挑战，全力抢抓市场机会，经营发展取得积极成效，整体延续均衡、稳健、可持续的发展特点，保持向上向好的发展态势。

发展势能不断巩固，效益实现平稳增长。报告期内，本集团实现归属于本行股东的净利润 376.02 亿元，同比增长 3.08%；营业收入 1,094.08 亿元，同比增长 3.05%。其中，利息净收入 731.49 亿元，同比增长 2.74%；非利息净收入 362.59 亿元，同比增长 3.69%。

资产质量保持稳健，风险抵补能力充足。截至报告期末，本集团不良贷款余额 689.46 亿元，较上年末增加 17.30 亿元，增长 2.57%；不良贷款率 1.15%，与上年末持平；拨备覆盖率 203.12%，较上年末下降 0.49 个百分点。

规模实现平稳增长，业务结构持续优化。截至报告期末，本集团资产总额 103,838.39 亿元，较上年末增长 2.50%；贷款及垫款总额 60,086.41 亿元，较上年末增长 2.50%；客户存款总额 62,798.80 亿元，较上年末增长 3.81%。报告期内，本集团各项实体经济重点领域贷款总体保持平稳增长，“五篇大文章”贷款增速优于总体贷款增速。

3.2 财务报表分析

3.2.1 利润表项目分析

报告期内，本集团实现归属于本行股东的净利润 376.02 亿元，同比增长 3.08%。下表列示出报告期内本集团主要利润表项目变化。

单位：百万元人民币

项目	2026年1-6月	2025年1-6月	增减额	增幅（%）
营业收入	109,408	106,169	3,239	3.05
- 利息净收入	73,149	71,201	1,948	2.74
- 非利息净收入	36,259	34,968	1,291	3.69
营业支出	(63,604)	(59,569)	(4,035)	6.77
- 税金及附加	(1,077)	(1,116)	39	(3.49)
- 业务及管理费	(27,858)	(28,460)	602	(2.12)
- 信用及其他资产减值损失	(33,464)	(29,586)	(3,878)	13.11
- 其他业务成本	(1,205)	(407)	(798)	196.07
营业外收支净额	1,075	22	1,053	4,786.36
利润总额	46,879	46,622	257	0.55
所得税费用	(8,700)	(9,548)	848	(8.88)
净利润	38,179	37,074	1,105	2.98
其中：归属于本行股东的净利润	37,602	36,478	1,124	3.08

3.2.2 资产负债项目分析

资产

截至报告期末，本集团资产总额103,838.39亿元，比上年末增长2.50%，主要由于本集团贷款及垫款、现金及存放中央银行款项和金融投资增加。

单位：百万元人民币

项目	2026年6月30日 余额 占比（%）		2025年12月31日 余额 占比（%）	
贷款及垫款总额	6,008,641	57.9	5,862,172	57.9
贷款及垫款应计利息	23,860	0.2	23,887	0.2
减：贷款及垫款减值准备 ⁽¹⁾	(142,151)	(1.4)	(139,188)	(1.4)
贷款及垫款净额	5,890,350	56.7	5,746,871	56.7
金融投资总额	3,024,369	29.1	2,932,216	28.9
金融投资应计利息	20,022	0.2	19,573	0.2
减：金融投资减值准备 ⁽²⁾	(25,901)	(0.2)	(24,964)	(0.2)
金融投资净额	3,018,490	29.1	2,926,825	28.9
长期股权投资	11,024	0.1	8,787	0.1
现金及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523,466	5.0	386,916	3.8
存放同业款项及拆出资金	503,270	4.9	587,295	5.8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113,370	1.1	169,640	1.7
其他 ⁽³⁾	323,869	3.1	304,694	3.0
合计	10,383,839	100.0	10,131,028	100.0

注：（1）贷款及垫款减值准备包括以摊余成本计量的贷款及垫款减值准备和以摊余成本计量的贷款及垫款应计利息减值准备。

（2）金融投资减值准备包括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投资减值准备和以摊余成本计量

的金融投资应计利息减值准备。

- (3) 其他包括贵金属、衍生金融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无形资产、商誉、使用权资产、递延所得税资产以及其他资产等。

贷款及垫款

截至报告期末，本集团贷款及垫款总额（不含应计利息）60,086.41亿元，比上年末增长2.50%。贷款及垫款净额占总资产比例为56.7%，与上年末持平。以摊余成本计量的贷款及垫款占全部贷款及垫款比例为94.5%。本集团贷款及垫款按计量属性分类情况如下表所示：

单位：百万元人民币

项目	2026年6月30日 余额 占比（%）		2025年12月31日 余额 占比（%）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贷款及垫款	5,675,248	94.5	5,527,688	94.3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贷款及垫款	333,042	5.5	319,217	5.4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贷款及垫款	351	-	15,267	0.3
贷款及垫款总额	6,008,641	100.0	5,862,172	100.0

有关本集团贷款及垫款分析详见本行 2026 年半年度报告第二章“贷款质量分析”部分。

负债

截至报告期末，本集团负债总额94,930.41亿元，比上年末增长2.26%，主要由于客户存款、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款项及拆入资金增加所致。

单位：百万元人民币

项目	2026年6月30日 余额 占比（%）		2025年12月31日 余额 占比（%）	
向中央银行借款	218,517	2.3	204,025	2.2
客户存款	6,336,499	66.7	6,127,012	66.0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款项及拆入资金	1,377,898	14.5	1,095,685	11.8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299,945	3.2	477,502	5.1
已发行债务凭证	1,089,183	11.5	1,214,339	13.1
其他 ^(注)	170,999	1.8	164,835	1.8
合计	9,493,041	100.0	9,283,398	100.0

注：其他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应付职工薪酬、应交税费、预计负债、租赁负债、递延所得税负债以及其他负债等。

客户存款

截至报告期末，本集团客户存款总额（不含应计利息）62,798.80亿元，比上年末增加2,306.05亿元，增长3.81%；客户存款占总负债的比例为66.7%，比上年末上升0.7个百分点。本集团公司存款余额为44,198.87亿元，比上年末增加1,648.61亿元，增长3.87%；个人存款余额为18,599.93亿元，比上年末增加657.44亿元，增长3.66%。

项目	2026年6月30日		2025年12月31日	
	余额	占比（%）	余额	占比（%）
单位：百万元人民币				
公司存款				
活期	2,041,255	32.2	2,069,377	33.8
定期	2,378,632	37.5	2,185,649	35.6
小计	4,419,887	69.7	4,255,026	69.4
个人存款				
活期	514,573	8.1	473,380	7.7
定期	1,345,420	21.3	1,320,869	21.6
小计	1,859,993	29.4	1,794,249	29.3
客户存款总额	6,279,880	99.1	6,049,275	98.7
应计利息	56,619	0.9	77,737	1.3
合计	6,336,499	100.0	6,127,012	100.0

3.2.3 股东权益

截至报告期末，本集团股东权益8,907.98亿元，比上年末增长5.09%。报告期内，本集团股东权益变动情况如下表所示：

单位：百万元人民币

项目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其他综合收益	盈余公积及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少数股东权益	合计
2025年12月31日	55,645	104,948	95,566	3,007	194,413	375,234	18,817	847,630
会计政策变更的影响	-	-	-	-	-	(84)	(28)	(112)
2026年1月1日	55,645	104,948	95,566	3,007	194,413	375,150	18,789	847,518
(一)净利润	-	-	-	-	-	37,602	577	38,179
(二)其他综合收益	-	-	-	(1,428)	-	-	(159)	(1,587)
(三)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	20,007	(7)	-	-	-	-	20,000
(四)利润分配	-	-	-	-	201	(13,347)	(166)	(13,312)
2026年6月30日	55,645	124,955	95,559	1,579	194,614	399,405	19,041	890,798

3.2.4 主要表外项目

截至报告期末，本集团主要表外项目包括信贷承诺、资本承担、用作质押资产，具体项目及余额如下表所示：

单位：百万元人民币

项目	2026年6月30日	2025年12月31日
信贷承诺		
- 银行承兑汇票	1,014,361	833,848
- 开出保函	239,402	251,992
- 开出信用证	386,312	367,804
- 不可撤销贷款承诺	57,343	63,486
- 信用卡承担	743,009	792,650
小计	2,440,427	2,309,780
资本承担	1,047	997
用作质押资产	651,527	634,338
合计	3,093,001	2,945,115

3.2.5 资本充足率分析

截至报告期末，根据金融监管总局颁布的《商业银行资本管理办法》，本集团资本充足率12.81%，比上年末上升0.01个百分点；一级资本充足率10.98%，比上年末上升0.08个百分点；核心一级资本充足率9.37%，比上年末下降0.11个百分点；杠杆率7.01%，比上年末下降0.08个百分点，全部满足监管要求。

资本充足率

单位：百万元人民币

项目	2026年 6月30日	2025年 12月31日	增幅（%）/增减	2024年 12月31日
核心一级资本净额	752,516	728,608	3.28%	687,134
其他一级资本净额	129,384	109,110	18.58%	108,619
一级资本净额	881,900	837,718	5.27%	795,753
二级资本净额	146,895	146,250	0.44%	148,407
资本净额	1,028,795	983,968	4.56%	944,160
风险加权资产	8,033,562	7,684,339	4.54%	7,068,736
核心一级资本充足率	9.37%	9.48%	下降 0.11 个百分点	9.72%
一级资本充足率	10.98%	10.90%	上升 0.08 个百分点	11.26%
资本充足率	12.81%	12.80%	上升 0.01 个百分点	13.36%

注：本集团根据金融监管总局《商业银行资本管理办法》（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令 2023 年第 4 号）有关规定计算和披露资本充足率相关信息。

杠杆率

单位：百万元人民币

项目	2026年 6月30日	2025年 12月31日	增幅（%）/增减	2024年 12月31日
杠杆率水平	7.01%	7.09%	下降 0.08 个百分点	7.06%
一级资本净额	881,900	837,718	5.27%	795,753
调整后的表内外资产 余额	12,588,439	11,807,185	6.62%	11,268,348

注：本集团根据金融监管总局《商业银行资本管理办法》（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令 2023 年第 4 号）有关规定计算和披露杠杆率相关信息。

3.3 向原股东配售股份

本行拟向原股东配售股份，有关情况详见本行 2026 年半年度报告第五章“股权融资情况”相关内容。

3.4 向中信金租增资

本行向中信金租增资有关情况详见本行 2026 年半年度报告第二章“重大投资、重大收购、重大资产和股权出售事项”相关内容。

3.5 对外投资云南红塔银行

本行通过产权交易所公开摘牌方式受让云南红塔银行14.52%股权,有关情况详见本行2026年半年度报告第二章“重大投资、重大收购、重大资产和股权出售事项”相关内容。

报告期内,本行其他重要事项详见本行 2026 年半年度报告全文。

董事长 方合英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6 年 8 月 26 日